

证券代码：300346

证券简称：南大光电

公告编号：2023-058

债券代码：123170

债券简称：南电转债

江苏南大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2023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方案情况：公司现有总股本 543,707,116 股，其中回购专用账户股份 0 股。公司拟以现有总股本 543,707,116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5 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股利 27,185,355.80 元（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0 股。权益分派方案公布后至实施前，如公司总股本由于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限制性股票回购等原因发生变动的，将按照“现金分红比例不变”的原则，在方案实施公告中披露按公司最新股本总额计算利润分配总额。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南大光电	股票代码	300346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陆振学	周丹	
电话	0512-62520998	0512-62525575	

办公地址	苏州工业园区胜浦平胜路 67 号	苏州工业园区胜浦平胜路 67 号
电子信箱	natainfo@natachem.com	natainfo@natachem.com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826,240,501.72	847,104,093.39	-2.4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52,237,452.07	144,401,626.24	5.4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12,452,919.79	116,048,011.18	-3.1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07,705,989.56	95,806,914.16	12.42%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809	0.2666	5.3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945	0.2656	10.8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6.98%	7.27%	-0.29%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5,354,524,384.41	5,314,564,363.62	0.7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2,257,812,939.78	2,117,932,272.70	6.60%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98,400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沈洁	境内自然人	10.32%	56,136,136	0		
张兴国	境内自然人	6.60%	35,906,520	26,929,890		
南京大学资本运营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4.81%	26,138,600	0		
上海同华创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58%	14,030,352	0	司法冻结	3,304,647
北京宏裕融基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2.07%	11,274,315	0		
孙祥祯	境内自然人	1.10%	5,966,718	0		
国泰君安证券	其他	1.01%	5,500,706	0		

股份有限公司 —国联安中证 全指半导体产 品与设备交易 型开放式指数 证券投资基金						
焦宇	境内自然 人	0.60%	3,240,808	0		
张建富	境外自然 人	0.56%	3,021,820	0		
中国工商银行 股份有限公司 —华安媒体互 联网混合型证 券投资基金	境内自然 人	0.43%	2,324,871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 动的说明	股东沈洁与股东北京宏裕融基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系一致行动人关系，两者合计持有本公司股份 67,410,451 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12.40%。除此之外，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 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 有）	股东焦宇通过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3,240,808 股，实际合计持有 3,240,808 股。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是 否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债券基本信息

债券名称	债券简称	债券代码	发行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 (万元)	利率
南大光电 2022 年 可转换公司债券	南电转债	123170	2022 年 11 月 24 日	2028 年 11 月 23 日	89,984.39	第一年 0.30%； 第二年 0.40%； 第三年 0.80%； 第四年 1.50%； 第五年 2.30%； 第六年 3.00%

(2) 截至报告期末的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本报告期末	上年末
资产负债率	47.93%	50.42%
速动比率	3.20	2.76
流动比率	3.91	3.36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	27.67	24.8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	13,963.88	15,122.86
利息保障倍数	17.91	16.93
现金利息保障倍数	12.13	9.41

三、重要事项**1、部分募投项目结项暨变更募集资金用途事项**

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17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暨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同意公司对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中的“扩建 2000 吨/年三氟化氮生产装置项目”和“光刻胶项目”实施结项，将两个募投项目的剩余募集资金共计 25,627.27 万元（具体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专户扣除预留待支付项目尾款的实际余额为准）用于实施新项目及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上述议案已经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18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暨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6）。

2、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事项

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17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同意根据《江苏南大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规定及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为符合解除限售条件的 13 万股限制性股票办理解限相关事宜。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18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相关公告。

上述限制性股票上市流通日为 2023 年 3 月 29 日，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24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3-023）。

3、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情况

公司董事会于 2023 年 1 月 3 日收到原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苏永钦先生提交的书面辞职报告。其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职务，辞职后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3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同意聘任陆振学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八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具体

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3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5）。

4、2022 年度权益分派

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10 日召开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 2022 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以总股本 543,702,55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70 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股利 38,059,178.50 元（含税），不送股，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上述分配方案已于 2022 年 4 月 26 日实施完毕。具体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19 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2022 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23-028）。

5、“南电转债”转股价调整及开始转股事项

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6 日实施 2022 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以总股本 543,702,55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0.70 元（含税），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根据规定，“南电转债”的转股价格自除权除息日（即 2023 年 4 月 26 日）起由 34.00 元/股调整为 33.93 元/股。具体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19 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9）。

“南电转债”自 2023 年 5 月 30 日起开始转股，转股起止日为 2023 年 5 月 30 日至 2028 年 11 月 23 日。具体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5 月 25 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南电转债开始转股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3-037）。

6、使用募集资金向控股子公司提供借款用于实施募投项目事项

2023 年 4 月 25 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控股子公司提供借款用于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向淄博南大提供借款用于实施“六氟丁二烯产业化项目”，借款额度不超过 6,000 万元，借款利率为 4.75%，期限为 4 年。淄博南大承诺对本次借款提供抵押担保。具体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6 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控股子公司提供借款用于实施募投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5）。

7、对外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

为推动 OLED 材料业务的发展，丰富公司产品结构，提升盈利能力，公司与丁宗苍先生、天津南晟陆号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共同出资 3,100.00 万元设立奥盖尼克，其中公司认缴出资 1,980.00 万元。上述事项已经公司总经办审议批准，并已完成工商注册登记手续，取得由苏州工业园区行政审批局颁发的《营业执照》。具体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6 月 5 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对外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并完成工商注册登记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40）。

8、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项

2023 年 7 月 5 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江苏南大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及相关议案，同意公司拟通过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方式收购全椒南大 16.5398% 股权，同时拟向不超过 35 名特定投资者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交易完成后，公司将直接持有全椒南大 100.00% 股权。具体

内容请关注公司于 2023 年 7 月 6 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江苏南大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及相关公告。

2023 年 8 月 28 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江苏南大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相关议案。具体内容请关注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30 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江苏南大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相关公告。

本次交易尚需履行必要的内部决策程序，发行股份事项亦需履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审核程序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注册程序，能否实施尚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后续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